

大晴天，家里一直在“下雨”

原来是楼上一根水管老化漏水

半夜三更，天花板上突然冲水下来，惊醒了栖霞区进取村154号的邓女士一家人。邓女士醒来一看，家里的电停了，丈夫好不容易摸到一根蜡烛点起来，才发现水是从天花板上小灯边喷出来的，导致电线短路。漏水源头就在邓女士家楼上一户人家，可楼上的房主直到昨天傍晚才回家。

□见习记者 黄昆 文/摄

半夜“天降大雨”

昨天凌晨3点半，家住进取村154号的邓女士被一阵“哗啦啦”的异响吵醒，爬起来想开灯，发现电灯不听使唤了。夫妻俩觉得不对劲，赶紧点起蜡烛寻找原因。夫妻俩带着蜡烛来到客厅，惊呆了，天花板边上的小灯在往下滴水，灯下面的沙发和地板全都湿了。除了客厅，卧室的天花板也在往下滴水。丈夫陈先生顺着烛光看过去，家里就像在下雨一般。邓女士打开家门，看到楼道也被水浸湿了，一股水在往下流。水正是从头顶6楼的住户家中流出。邓女士敲了半天门，无人回应。一家人无法安睡了，把床上的东西收拾起来放在没水的地方，用家里所有的容器接水。



邓女士家中放满了盆接水

大晴天家里“漏雨”

记者昨天上午10点半来到邓女士家里，还没进楼道，水就流到脚下。沿着楼梯走上去，水流越来越宽，仿佛一条小溪流过。邓女士家客厅和两个卧室水流遍地，天花板已经被冲出几条裂缝，床上和地板上十几个盆、桶在接水。天花板上、墙壁上、衣柜里已经被大面积浸湿，水印清晰可见，客厅靠里的一面墙湿了一大半。夫妻俩只好把衣柜里的衣物拿出来放到安全的地方，眼看水一直在往下滴，他们却束手无策。“大晴天，我们家就像在下雨。”邓女士无奈地说，现在水已经蔓延到了楼下一家人家，房主已经开始接水、搬运衣物。

打了该户房主登记的电话，却联系不上。

直到昨天傍晚，6楼的房主才返回家中，原来是他们家洗手间内的一根水管老化渗出水来。漏虽然水止住了，但地板下已经存了很多积水，邓女士家的“小雨”可能还要下上一段时间。

网友发帖：仙林灵山在开山采石

相关部门称是在清理山坳建宿舍，工程结束将恢复植被

南京仙林的东南方向有一座灵山。近日有网友发帖称，在灵山上出现开山采石现象，不论是白天还是深夜，灵山上总有机械轰隆噪声。挖掘机、粉碎机、爆破声和来往运送石块卡车的声音，24小时不绝。开采导致山体裸露。记者近日就此进行了调查。

现场：山体多处裸露

记者赶到灵山北路，远远望去，几处裸露的山体光秃秃的，的确很醒目。而走近了才发现，这里是一处建筑工地，显示是南京市委党校新校区，建设单位是南通顺通建筑工程公司。

进入工地后，记者顺着一条往南通向山坳的新修道路，发现左侧的确有大片已经开凿的山体，一台挖掘机还停在半山腰的位置。一处岩面有近百米高，数十米长，已经被削去一半，剩下的都是石头，山脚下履带印层层叠叠。

而再往上走，可以看到一台破石机正在将从山上开采下来的石头进行破碎，记者从现场施工工人的口中得知，这里很多石



施工现场山体多处裸露 快报记者 孙玉春 摄

头都是要运输出去的。一位技术人员称，这些石头在工地上用不上，都得运走。

规划局：工程完工将恢复植被

到底开山为哪般？记者询问工地工程部一位工作人员。他表示，正在清理的山坳要建宿舍楼等。现在裸露的山体，在工程完工后将不再裸露，植被也会恢复。

记者从现场的项目设计图上看到，建成后主体建筑位于灵

山北路旁，还有几幢楼房位于正在清理山体的山坳间。

南京市规划局城东直属分局综合管理办公室一位女工作人员表示，灵山一带正在搞的有两个工程，一是南京市委党校新校区，一是仙林鼓楼国际医院。新建项目符合环境总体规划。她说，目前在施工阶段，可能难免会对山体有一些破坏，这是难以避免的，但是建好之后，植被都会恢复。仙林大学管委会规划建设处一位工作人员称，灵山边的两个项目都是通过立项的，所有的手续都是齐全的。

大学城管委会：噪声扰民已经在处理

仙林大学管委会市政管理处金处长表示，市民怀疑在开山采石是理解错了，在2000年以前，仙林大学城建设之初，灵山、枯山一带的确有采石的，后来都被禁止了。

在灵山一带原来还有煤矿等，开采过程中必然造成许多坑洞和山体裸露，这些都是原来就有的。在煤矿关闭之后，国土资源部将灵山一带列入山体整治项目，投资来恢复环境。

山体整治需要削坡、除险，金处长说，原来的山体过于陡峭，需要将其减掉部分坡度。但是在这个工程完成后，还会按照层次恢复植被。不过对于噪音扰民问题，金处长表示，这个问题栖霞区环保局近期也接到了投诉，并且到现场进行了查处，要求相关工地在夜间10点以后不得运输石块，以后他们还会继续监督施工单位的行为。

实习生 王运
快报记者 孙玉春

大老远进城求医 车站通道里摔骨折

昨天上午8点多，市民刘女士陪丈夫去医院，他们从溧水乘大巴车来到汽车南站，转地铁时在车站通道踩到一摊污物，滑倒在地，摔成骨折。她认为，保洁单位没有及时清理路面，造成了自己滑倒，应该负有一定责任。经过3个小时的协商，保洁公司答应带她去医院看病。

昨天上午，刘先生由妻子陪同从溧水乘车来到汽车南站，下车后准备转乘地铁。经过车站通道时，妻子刘女士右脚踩到一摊污物，向后倒下去。她本能地用手撑地，结果右腕猛地吃力，摔得不轻。她丈夫的搀扶下，才勉强站起身。“地上一摊子呕吐物，怎么保洁员也不来打扫？”她的身上弄脏了，手腕也很快就肿了起来，疼得不能动弹，家人帮她

打110报警求助。

民警将她送到负责保洁的物业公司，让双方协商解决。刘女士认为，对方没有及时打扫，也没有安放警示标志，在旅客拥挤的情况下，她未能看到地上的污物，导致摔伤，应该由对方承担责任。工作人员答应帮她找领导，可等了近3个小时，还是没能拿出解决方案，刘女士疼得吃不消，向快报96060热线打来电话求助。

昨天中午11点半，记者来到车站保洁公司办公室时，刘女士仍在坐在门口等待对方的答复。她的手腕已经骨折，肿得像是萝卜，右臂明显比左臂粗了一圈。“一点也不能用力，只能这么垂着，稍微碰一下就疼得钻心。”她说，来到保洁公司后，工作人员

带着她去了南京南站客服中心协商赔偿问题，可由于摔伤的地方不在候车室里，这个地方属于连接汽车站、火车站与地铁的公共通道，无法确定责任单位，就这样已经耽误了3个多小时。

刘女士说，丈夫患有肺癌，原本约好医生去医院化疗，趁着节日人少，把住院手续办好。可摔伤以后，丈夫住院的事情被耽搁下来，跟着自己忙前忙后。更让她烦心的是，哪怕自己给安顿好了，丈夫住院还是很麻烦，儿子在溧水工作，无法两头奔波照顾。“原来我可以留在南京照顾爱人，现在这样肯定要请护工照顾他了，又要额外花一笔钱。”

保洁公司的工作人员解释，国庆节日期间人流量大，难免在个别角落会有来不及打扫的污

物。让刘女士等了3个小时，并非推卸责任，而是因为公司的服务对象是南京南站，需要找到南站的领导协调费用问题。工作人员承认，刘女士摔伤的地点属该公司的保洁区域，并答应带刘女士去医院看病，并承担治疗费用。昨天下午，记者获悉刘女士已经在空军454医院接受了治疗，她的右臂两处骨折，需要几日后再来复查。至于后续治疗费用，和对她的家庭造成的其他损失，保洁公司表示，等完成治疗后，再进行协商。

为此记者咨询了大成律师事务所的陈华律师。她认为刘女士可以索赔。不过刘女士摔伤造成丈夫请护工费用，可能很难争取到。

快报记者 是钟寅

三小青年半夜抢劫 警方两小时“一锅端”

前天夜晚8点多，燕子矶神龙路上，3名男子拦下一位下班女工抢劫。该女子被抢后沿路呼喊救命，但由于该路段没有路灯也鲜有行人，直到她跑出神龙路遇到两位保安，这才脱险得救。

赵大、王二、张三是江西人，都刚满19岁，一年前来到南京打工，最近这些日子，三人都没有接到活干，兜里也快没钱了，他们便蓄谋利用附近夜晚无路灯少行人的环境，抢劫钱物。前天晚上8点多时，三人在昏暗的神龙路上看准了一位独自下班的女工小刘，便尾随其走了一段路后实施拦路抢劫。

“我们是抢劫的，不许动不许喊，不然我们就不客气了。”赵大猛然冲到前面，从正面拦住小刘，王二和张三分别从身后抓住小刘的两支胳膊，三人去抢小刘的皮包，小刘抱住皮包反抗，遭到三人拳脚相加。小刘大喊救命，但四周漆黑一片，没有人影，只好眼看着3人将皮包抢走。

由于手机也在包里被抢走，小刘只好一路跑一路喊，往亮灯的大路跑去，并沿路大声叫喊。一个骑电动车的男子听见呼救，跑到路口通知了两名正在巡逻的燕子矶派出所保安。保安王师傅和张师傅闻讯骑着电动巡逻车向女子赶来，了解情况后立即向三名男子逃跑的方向追去。在神龙路的下一个十字路口，王师傅见到了正在路边行走的三名男子，正要上前询问，三人拔腿就跑，分别向三个方向散开。王师傅和张师傅紧追不舍，在追出两百米后，两人合力将张三摁倒在地，另两人则消失在黑夜中。

此时，接到报警的燕子矶派出所的民警也随即赶来。警方一边派人搜查四周，一边连夜突击审讯被捉的张三。随后，燕子矶派出所的张警长带领七八名民警在四周排查。根据犯罪嫌疑人张三交代的作案地点、分赃地点以及犯罪嫌疑人有可能躲藏的地方，民警在案发两个小时后便将赵大、王二捉拿归案，并在三人住所后院的草垛里找到了被掏空了的皮包。目前3人已被刑拘。

燕子矶派出所提醒单身女性，在夜班的时候，最好结伴而行，不要独自走夜路。（文中人物系化名）

（颜先生线索费50元）

见习记者 仲茜

买菜被短秤 讨说法又被打

快报讯(通讯员 文龙 爱华 记者 田雪亭) 10月3日上午，下关区幕府山街道张王庙社区的王大妈来到社区菜场，准备买点沙虾给小孙子增加营养。看着价格已经快20元一斤的沙虾，王大妈就买了两斤。但当虾子拿到手后，天天买菜的王大妈感觉分量不太对劲，于是就拿到市场复秤处复秤，结果发现，这一袋沙虾居然少了3两。一向省吃俭用的王大妈当然不甘心，立即回头去找老板讨说法。起初，老板怎么也不承认自己短秤，在王大妈说出自己已经去复秤的情况下，老板仍然狡辩说少的分量是袋子里的水，“袋子里加水，这是行规。”听到老板如此解释，王大妈顿时气上心头，拉开袋子，直接将虾子倒在了地上，“有水的虾子我不买了，你退钱。”老板见到周围有人围观，认为王大妈影响了自己的生意，于是上前就打了王大妈三拳，顺势还踢了她一脚。

围观群众报警后，民警简单了解后，将双方交到了幕府山司法所进行调解。由于王大妈被打，经过调解，老板支付了300元医药费。